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更字第11346165423號

附件：「和平路121巷8弄」廢巷改道圖



主旨：公告「變更新北市蘆洲區九芎段697地號等7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及「擬訂新北市蘆洲區九芎段697地號等7筆土地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案」內「和平路121巷8弄」改道後6公尺寬之通路及留設4公尺無償供西側鄰地(68蘆使字第3672號使用執照)通行通道並鋪設柏油，適用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」。

依據：本府113年12月30日新北府城更字第1134616542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和平路121巷8弄改道後6公尺寬之通路及留設4公尺無償供西側鄰地(68蘆使字第3672號使用執照)通行通道鋪設柏油部分，屬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」第3條第2款(略以)：「車道……及其他供車輛行駛之道路。」。

市長 侯友宜